

委会荣获2012~2013年度省直机关“爱心妈妈”先进集体通报表彰。

二、不断强化行业自律监管体系

(一) 继续加强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质量和职业道德的监管力度。圆满完成2014年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质量检查工作,抽查业务报告348份,对存在问题的会计师事务所及注册会计师给予相应惩戒。根据会计师事务所集中投标的情况,开展集中约谈或风险提示。召集具有证券资格的20家会计师事务所所长及质量控制负责人召开全省注册会计师行业执业风险警示座谈会,强化会计师事务所执业风险意识。召开2014年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质量检查通报会,印发《关于学习讨论执业质量检查共性问题 切实开展风险警示教育的通知》,充分发挥检查结果的效用。进一步做好防伪标识的动态化管理,将业务报备和粘贴防伪标识制度延伸至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所有鉴证业务报告。省直和武汉市全年共计发放防伪标识12131枚。配合湖北省纪委、省财政厅监察室开展市场中介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治理和廉洁风险防控工作,推进诚信建设。

(二) 认真做好注册管理工作。组织开展2014年度注册会计师任职资格检查和实地核查。全省共有3721名注册会计师参加检查,经审核,共有3668人通过任职资格检查,48人未通过检查,5人暂缓通过检查。组织开展非执业会员年检并实现非执业会员年检网络化管理,减轻了会员负担,提高了工作效率,全省共有1545名非执业会员参加年检。做好执业和非执业会员的注册登记、转所转会及拟设立事务所合伙人资格评审、会计师事务所综合评价等管理工作。

三、进一步加大人才培养和建设力度

(一) 加强后续教育培训。围绕行业转型升级,突出抓好注册会计师知识更新工作。通过丰富培训内容,强化师资力量,规范培训管理,完成2014年度培训任务,全年共举办培训22期,培训注册会计师3650人。同时,积极组织会计师事务所参加3家国家会计学院的培训,完成1705名非执业会员后续教育。

(二) 严把注册会计师资格考试关。严格按照财政部考委会要求,组织实施好2014年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全省专业阶段考试共有22930人报考;综合阶段考试共有863人报考;英语测试31人报考。贴心做好考生服务工作,优化考区设置,严密组织考试巡视工作,确保考试万无一失。积极协助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做好阅卷期间各项服务工作,做好成绩核查、全科合格证印制、发放等日常考务工作。2014年度,全省共343人通过注册会计师专业阶段考试,481人取得注册会计师全科合格证。

四、逐步拓宽新业务,加快转型升级步伐

(一) 做好武汉中国·光谷会计服务示范基地的规范、发展、宣传等工作。吸引优质的会计师事务所同示范基地接轨,充分发挥示范基地对中小会计师事务所业务拓展和服务转型的示范带动作用。将示范基地打造成现代服务业发

展高地,发挥专业优势,服务区内中小微企业。

(二) 积极为会计师事务所拓展新业务搭建平台。把会计师事务所转型升级服务深化改革作为工作的出发点和着力点,积极拓展公立医院审计和财政支出绩效评价业务。2014年,全省大部分市(州)出台了相关的文件或办法推动公立医院实行注册会计师审计制度;有9家会计师事务所受委托参与了49亿元省级财政资金绩效评价,会计师事务所作为第三方的鉴证作用得到进一步发挥;司法会计鉴定、预算绩效评价等新业务培训已广泛开展;武汉市社保部门单位决算全部实行注册会计师审计。积极与湖北省教育厅沟通协调高校审计收费规范工作,不断推进行政事业单位购买中介公共服务规范化。

五、规范行业管理和提供服务

(一) 行业宣传长效化。健全完善与新闻媒体的长效合作机制,加大主流媒体对行业的宣传报道力度,增进社会各界对行业的了解和支持,为行业发展营造舆论氛围;办好协会网站、行业工作简报、行业党委简报,积极宣传党建及行业发展成果,交流工作经验。全年共编发各类简报64期,被省级及以上报刊媒体网站转发达70余次。

(二) 财务管理精细化。圆满完成2013年度全省会计师事务所财务决算工作,全省365家共实现业务收入16.04亿元,同比增长7.81%。做好2014年度全省注册会计师考试报名收费及会费收缴。委托会计师事务所对协会2013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完成协会2013年财务决算,编制2015年各项经费预算。

(三) 行业管理信息化。搭建行业远程会议视频系统;推进行业法律法规库的使用;协助开发“非执业年检系统”;完善信息通报制度;优化协会网站,丰富网站内容。2014年,湖北省注协网站获得中国会计视野评选的全国注协网站综合评比第四名。

(四) 会员服务效能化。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积极转变工作作风,深入开展“三抓一促”活动和“手拉手、面对面、心贴心”走基层调研活动,进一步细化服务内容,优化服务流程,切实精简压缩会议,实行多会合一,节约费用开支;严格预算、差旅、会议等制度执行,“三公”经费支出大幅缩减;组织2个调研组分赴6个地市20余家会计师事务所实地调研,为会计师事务所排忧解难。完善协会各项内部管理制度,深入开展各项调研活动,针对行业发展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寻找解决问题的有效途径。

(湖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供稿)

湖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工作

2014年,湖南省注协深入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以开展“人才队伍建设年”活动为抓手,突出人才培养和执业质量两个重点,优化行业执业环境,健全行业管理体制,圆满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

一、以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为契机，深化行业党建工作

(一) 扎实开展第二批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按照中央、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和省委要求，2014年3~11月，湖南省注册会计师行业开展了第二批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全省行业91个基层党组织，702名党员全部参加了此次活动。11月21日召开全省注册会计师行业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总结大会，表彰了10个先进基层党组织。

(二) 进一步推进基层党组织建设。继续抓好党建示范点创建工作，召开行业党建示范点创建工作推进会。批准湖南财苑所、湖南广联所、湖南华辉所3家机构成立独立党支部。加大新建党组织的活动补助。制定下发《关于清理整顿软弱涣散基层党组织的通知》，为建设服务型党组织，对基层党组织进行再清理再排查再评价再分类。先后督促指导2个基层党组织内部设立党小组，指导4个党组织完成合并重组，指导6个党组织完成换届选举。严格党员发展程序，发展新党员18名，18名预备党员按期转正。开展行业表彰活动，表彰9个先进基层党组织、13名优秀党务工作者和49名优秀共产党员，并推荐1个基层党组织、1名党务工作者和2名共产党员接受省财政厅机关党委表彰。

(三) 加强行业团建工作。2月全面启动全省青年文明号创建活动，推荐2个事务所基层团组织评选为省级青年文明号。发起了“关注留守儿童，捐资助学”为主要内容的春风行动，依托信永中和·明觉教育基金，将爱心基金和物资捐赠给宁乡县沅山乡100名贫困学生，取得良好的社会反响，树立了行业公益品牌。组织行业青年每月定期参与团省委主办的单身青年相亲公益活动，解决行业青年婚恋问题。1个基层团组织、1名团员、1名青年分别被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授予“优秀团支部”、“优秀团员”、“青年五四奖章”等荣誉称号，1名团干、1名团员被省财政厅授予“优秀团干”、“优秀团员”等荣誉称号。

(四) 持续推进行业统战工作。全面贯彻落实有关统战工作文件精神，积极拓宽渠道，创新管理方式，积极探索新形势下开展行业统战工作的新途径和新方法，切实做好行业代表人士的发现、培养、推荐工作，积极选送8名行业代表人士参加省委统战部、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举办的培训班，提高行业代表人士参政议政能力。有1名代表人士荣获第四届“全国非公有制经济人士优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荣誉称号。全省行业有党代表3人，其中党的十八大代表1人、省级党代表1人、市级党代表1人；人大代表11人，其中省级人大代表1人、市级人大代表3人、县级人大代表7人；政协委员21人，其中省级政协委员4人、市级政协委员8人、县级政协委员9人。

二、以“人才队伍建设年”活动为抓手，强化人才培养战略实施

(一) 严格人才选拔。加强注册会计师后备人才选拔工作，及时发布考试公告，连续在《湖南日报》《湖南会计报》省注协网站刊登报名公告，宣传注册会计师考试政策，派出

7个检查组对全省14个市州考区报名资格审核情况进行实地检查，顺利完成考试报名工作。2014年全省共有20845人报名参加注册会计师专业阶段考试，比上年增加1485人，增长7.67%；报考总科次53051科，比上年增加3820科，增长7.76%；843人报名参加注册会计师综合阶段考试，比上年增加126人，增长17.57%，32人报名参加注册会计师英语考试。

(二) 夯实行业继续教育。制定2014年人才培训计划，全年共举办各种类型培训班19期，其中面授班6期，远程班4期，事务所内部培训班7期，主任会计师班1期，强制强化培训班1期，培训注册会计师2800余人。采取中部与西部结对子的方式，与宁夏注协合作举办了1期主任会计师培训班，开拓了培训新方式。

(三) 支持行业重点人才培养。制定《湖南省注册会计师行业“人才队伍建设年”活动实施方案》，鼓励参加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第四批注册会计师行业领军(后备)人才(金融审计方向)选拔测试，经过笔试、面试，1人入选。配合省财政厅会计处完成湖南省财政厅2014年会计领军人才注册会计师类人才选拔的材料初审工作，通过笔试、面试，3人选为省财政厅第二批领军人才。

(四) 推进非执业会员培训常态化。确立了非执业会员以网络为主的培训方式，与专业培训机构合作，构建湖南省注册会计师非执业会员网络继续教育平台，加强对新入会非执业会员宣传引导，通过以点带面，逐步推进非执业会员培训常态化。全省非执业会员在培训平台注册的有1563人，占全省非执业会员人数的46.15%，开始学习的有732人，占全省非执业会员人数的24.02%，占培训平台注册人数的46.83%。

三、以行业自律为重点，加强行业监督管理

(一) 举办2013年度注册会计师执业质量强制强化培训班。举办2013年度被行业自律惩戒的注册会计师强制强化培训班，29名注册会计师参加强制强化学习，进行执业质量、职业道德训诫。

(二) 圆满完成会计师事务所2014年执业质量检查工作。重点检查53家会计师事务所，责令53家会计师事务所进行整改，给予13名注册会计师训诫，给予12名注册会计师强制强化培训。

(三) 进一步强化实施业务报告粘贴防伪标识工作。完善防伪标识管理制度，规范本省注册会计师行业执业秩序，维护行业合法权益，促进全省经济健康有序发展。全年全省会计师事务所领用防伪标识60766枚。

(四) 加强全省注册会计师行业公约的贯彻施行，规范发展秩序。一是组织全省会计师事务所共同签署全省统一的《湖南省注册会计师行业公约》，2014年1月1日起执行。二是加强对全省事务所执行全省行业公约的日常监管和专项检查，赴市州实地调研行业公约执行情况，对违反公约行为进行处理，进一步规范执业行为，优化执业环境，维护行业合法权益，树立行业良好社会形象。三是加强对事务所招投标入围的监控工作。先后约谈入围事务所，严肃要求事务

所在投标和入围的收费报价必须严格执行全省行业公约以及2014年度行业公约最低收费控制线的规定,不得低价、乱价投标和入围,通过约谈,有效制止了低价乱价行为,维护了行业合法权益。

四、以高效为目标,不断提升服务会员水平

(一)创新管理方式,全面推行综合评价工作。对全省会计师事务所综合排名进行改革,从原来单一的以收入排名转变为以事务所规模、内部治理、人才培养、社会贡献等多项指标为基础的综合评价体系,制定《湖南省会计师事务所综合评价实施办法(试行)》和《湖南省会计师事务所综合评价指标》,全面开展2014年全省会计师事务所综合评价工作。通过报刊网站,向社会公开了会计师事务所综合评价排名前30家信息,积极引导社会各界规范选聘审计评估机构。

(二)圆满完成2014年度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年度检查工作。将年检工作与业务监管、培训工作、财务工作、综合评价、行业管理信息系统信息更新、新设机构实地检查、省财政厅评估机构业务报备等工作有机结合,共有2870名注册会计师通过年检。

(三)做好省直管机构执业人员人事档案代理工作。一是组织130家省直事务所续签了人事代理合同,合同签订人数1515人,收存人事托管人员年度考核表1515份,全年共接收保管人事档案1663份,实际在库档案1648份,借出档案15份。二是做好省直事务所专业技术人才队伍建设工作。推荐省直事务所7名执业人员参加2013年度会计专业高级技术职务评审,经评审有6名执业人员获得高级会计师任职资格。

五、以提升服务为理念,不断加强协会自身建设

(一)完善工作机制,强化内部管理。实行各部门考勤制度、每月工作安排机制,量化具体考核指标,强化岗位责任制,提高协会秘书处办事效率和服务质量。

(二)做好协会财务和会费收缴工作,为协会运行提供保障。做好财务日常收支管理和会计核算工作,编制每月财务报表,做好各市州注协和内部资金等往来款项的清理工作,完成财政厅内审检查工作。结合年检工作,完成会费收缴工作。及时汇总各机构业务收入情况,报送2013年度协会会计报表、协会审计报告和行业报表。2013年全省会计师事务所共实现业务收入10.68亿元,比上年增收2.06亿元,同比增长23.86%。

(三)加强信息化建设,完善服务管理。加大力度推广行业法律法规库及行业经济数据库的运用;宣传推广大型事务所审计软件系统;推动事务所与软件公司的交流合作,指导省内大型事务所实施运用信息管理系统;组织召开高清视频会议7次;改版协会网站,增加了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微信公众账号,开发网站手机版,会员用手机扫网站二维码即可访问网站最新信息,增加了执业会员继续教育报名链接、非执业会员继续教育平台链接、网站地图;加大网站信息的发布量,2014年度发布及转载各类信息500余条。集中报道行业大型活动,加大行业宣传力度。

(四)转变工作作风,强化队伍建设。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省委九项规定和相关文件精神,厉行勤俭节约,精简会议、文件简报,进一步规范了公务接待和公务用车管理,加强廉政自律检查和考核。加强秘书处廉政建设,开展廉政学习教育,提高干部的政治素质和专业素养,打造过硬的秘书处干部队伍。

(湖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供稿)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工作

2014年,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认真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全面贯彻“人才队伍建设年”活动,主动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抓服务、拓业务、促发展,行业发展稳中有进,各项工作取得明显成效。全省行业实现业务收入61.11亿元,同比增长33.7%。截至2014年12月,全省有会计师事务所819家,4家事务所进入2014年度全国综合排名前百强;从业人员2.3万人,其中:执业注册会计师8819人,非执业会员10367人。

一、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加强行业党建建设

(一)学习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深刻领会习近平总书记系列讲话精神。组织全省行业250多名基层党组织书记参加能力提升(远程)培训班。

(二)大力开展教育实践活动。活动期间,共编制活动简报18期,在网站专栏发布相关内容35条;全省行业共查摆问题368个,制定整改措施358条,解决问题231个,在引导党员干部树牢群众观,转变作风、服务群众和促进发展等方面取得成效。

(三)不断深化行业党建工作。一是做好省注协行业党委委员调整工作。二是做好省注协行业党委、省注协、党员等信息采集、统计和综合管理平台数据导入工作。三是部署开展先进优秀评选表彰工作,全省行业共表彰5家先进行业党组织、10家先进事务所党组织和75名优秀个人。四是开展总结和提炼支部工作法工作,深化对党建工作的认识,提升党组织的工作能力和服务水平。全省行业共建立事务所党组织235个,党的组织和工作覆盖率达到100%;全省行业党员有4167人。

(四)巩固提升行业统战工作。组织4名省级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参加第四期全国行业统战培训班;密切与统战部门的工作联系,推荐行业优秀人士进入人大、政协等部门。全省行业有30人担任各级别的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和党代表,有7人担任各级别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专业委员会专家。

(五)深入推进行业团建工作。开展地市级“青年文明号”创建活动,授予4个集体“青年文明号”荣誉称号。配合团省委开展“展翅计划”专题活动,搭建事务所、大学生之间的平台,为大学生假期实习提供帮助。2014年,共有1个单位获得全国行业“五四红旗团委(团支部)”称号,1人获